

全市道路交通安全“百日整治攻坚大会战”成效显著

查处交通违法行为27万余起 行政拘留382人

为深入贯彻落实公安部7·19会议精神,重点整治突出交通违法行为,有效防控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发生,上饶市公安局迅速动员,全警部署开展交通安全整治大会战。截至目前,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274122起,其中“三超一疲劳”、酒后驾驶、涉牌涉证等严重违法31254起,拘留382人。

清隐患查违法强化共治

7月21日至10月底,上饶市公安局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以“查隐患、抓整治、促防控、保安全”为主题的道路交通安全百日整治大会战。

此次道路交通安全百日整治大会战,旨在通过开展隐患排查、路面防控、宣传攻势战、共治合成战等四场攻坚战,充分发挥交警执法站、公路超限检测站、乡镇交管站、农村劝导站等“四站”作用,严格加强“两客一危”、校车、“营转非”大客车和严重超载货车等车辆监管,严查一批“致乱致祸”严重违法,切实清除隐患,全力防控风险,努力做到重点安全隐患明显减少、现场执法效能明显提升,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和道路交通安全形势平稳。

百日整治大会战期间,全市公安交警部门集中对重点运输企业“两客一危”、校车、“营转非”大客车和严重超载货车及其驾驶人、道路安全隐患开展大清查,是此次整治大会战的重点之一。“重点针对路面执法与事故预防脱节问题进行整改,清除动态监控不落实、车辆逾期未检验、未报废、非法改装拼装、驾驶人驾驶证被注销或降级、交通违法未处理、记满12分、逾期未审验、未换证等隐患。”

同时,集中开展严重违法行为大整治,严查严处“致乱致祸”的严重违法行为,集中查处超速、超员、超载、疲劳驾驶、酒驾、涉牌涉证、货车野蛮驾驶等违法行为,严厉整治旅游客车、“营转非”大客车和危化品运输车辆违法违规运行,农村地区面包车、校车、摩托车超员、货车和三轮车违法载人。

为了达到整治效果,全市公安交警部门集中开展“大劝导”、“大曝光”、“大联播”、“大通报”以及“大联动”活动。对农村地区面包车超员、货车和三轮摩托车违法载人,以及城市行人和非机动车不遵守交通信号等违法行为进行集中劝导;通过新闻媒体曝光一批隐患突出的运输企业和重点车辆驾驶人;联合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及时播报专项整治行动情况和战果;针对营运车辆的交通违法行为,及时向相关部门通报建议,依据安全生产和交通运输法规“叠加”惩处;针对企业和个人的交通违法行为,采取向征信管理、保险监管等部门集中推送,推动与运输企业和个人信用体系、商业保险费率“双挂钩”。

查获各类违法行为27万余起

道路交通安全百日整治大会战开展以来,全市公安交警部门按照市公安局的统一部署和要求,严格加强“两客一危”和严重超载货车监管,集中查处超速、超员、超载以及疲劳驾驶四类违法行为。一系列强有力的整治措施实施后,整治成效显著。

道路交通安全百日整治前期恰逢暑期,针对暑期旅游高峰,全市公安交警部门联合治安、刑警、禁毒等部门先后组织开展了公路客运、旅游大客车集中统一行动、农村大劝导活

动、统一夜查行动、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集中统一行动、严重超载货车集中统一行动、工程车专项整治、摩托车专项整治、校车违法行为清零专项整治、农村地区面包车违法集中整治行动、城区道路交通秩序整治等执法行动38次。同时,强化缉查布控系统的实战应用,对逾期未检验、逾期未报废等重点车辆实施精准锁定、精确打击,并持续推进国道省道错时联动制度,切实提高见警率、管事率。

据统计,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百日整治大会战以来,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274122起,其中“三超一疲劳”、酒后驾驶、涉牌涉证等严重违法31254起,拘留382人。启动乡镇交管站163个,劝导站1698个,全市588名交通安全管理员,6126名交通安全劝导员全员上路劝导。

推送公职人员严重违法违法信息3条

百日整治大会战期间,全市公安交警部门联合其他部门的力量,行业的力量协同共治,抓住国务院安委会部署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的有利契机,努力形成了一盘棋抓共管共治的合力。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联合市交通运输局共同行文下发《关于对全市重点运输企业开展源头安全隐患排查整改联合大检查的通知》,全市公安交警部门对属地25家问题突出的运输企业,集中向当地安全生产监管、交通运输部门通报;联合交通运输、安监部门约谈企业负责人,并列为日常重点监管对象。集中将专项整治行动期间查处的重点车辆严重违法行为和所属运输企业的信息抄送给征信管理部门、保险监管部门。将3名公

职人员的严重违法违法行为向当事人所在单位通报,并书面抄报当地组织、人事和纪检部门。

曝光交通违法行为突出驾驶人6483人次

宣传教育是提升社会公众交通安全意识、文明意识的主要抓手,是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的有效途径。全市公安交警部门积极利用电视广播新闻媒体、微博微信自媒体平台以及传统宣传阵地,开展“大曝光、大警示、大直播、大教育、大矩阵”等系列宣传行动,努力营造整治氛围。

百日整治大会战期间,全市公安交警

部门通过媒体累计公布终生禁驾人员7人次,曝光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专门运输企业73家,曝光交通违法行为突出驾驶人6483人次。通过短信平台对全市2万多个重点驾驶人、满分驾驶人、逾期未年检以及重型货车违法未处理车主等开展点对点安全警示教育,同时发布预警提示。

全市公安交警部门开展了“执法大直播”活动,先后开展了38场执法直播,累计吸引100余万网友围观评论。其中8月17日支队联合上饶广播电视台、上饶县交警大队开展的集中整治酒驾直播宣传,围观网友就达17万余人次。



市公安交警深入开展“迎接十九大,忠诚保平安”主题活动

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将于2017年10月18日在北京召开。为扎实做好我市交通安全保卫工作,持续推进并有效巩固百日整治大会战成效,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围绕十九大安保这一主线,坚持“六个三”工作思路,举全警之力、集全警之智、尽全警之责,以超常规的力度、超常规的手段和超常规的举措,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清理,狠抓路面交通秩序管理,加强交警队伍管理,持续开展好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各项工作,努力营造良好道路交通环境。

9月27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召开迎接十九大,忠诚保平安”主题活动誓师动员会,全面部署全市道路公安安保工作,吹响十九大安保工作的总攻号角。

全市公安交警部门将以深化“迎接十九大,忠诚保平安”主题活动为载体,坚持围绕“六个三”整体工作思路,持续开展好道路公安安保各项工作。一是树立三个意识,即政治意识、责任意识、奉献意识。把做好十九大安保工作,作为最大的政治;把落实十九大安保措施,作为最大的忠诚;把确保不发生重特大

交通事故,作为最大的贡献。二是巩固三个成果,即隐患清零、城区秩序整治、农村违法查处。持续开展隐患清零行动,强化源头治理,全面加强中心城区交通整治,严查农村地区交通违法行为,净化交通秩序。三是开辟三个阵地,即舆论宣传、思想政治建设、警务保障。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注重宣传引导,扎实开展思想政治工作,不断强化警务保障,为工作开展提供有力支撑。四是用好三个战术,即情报研判、信访化解、勤务优化。注重情报信息研判,注重信访化解,注重勤务优化,切实提

高管理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五是坚持三个常态,即应急支援、值班备勤、督导检查。强化应急支援,提升快速反应能力,强化值班备勤,保证履职尽责,强化督导检查,倒逼责任落实。六是统筹三个关系,即严格与理性、安全与民生、从严与从优。统筹严格执法与理性执法的关系,确保执行行为规范高效;统筹保证安全与保障民生的关系,确保安保工作有序平稳;统筹从从严治警与从优待警的关系,确保交警队伍有活力,目标任务有落实,安保工作有成效。

市交警支队做好国庆中秋期间交通安全保卫工作

国庆中秋双节将至,今年国庆中秋假期叠加,连休长达8天,道路出行将迎来高峰。为强化节日期间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坚决预防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全力保障节日期间道路安全畅通,为人民群众节日出行和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创造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

节日期间,全市公安交警部门将针对小长假首尾(9月30日至2日)、返程高峰(7日至8日)以及中秋节假日群众出行高峰,以景区道路、城市繁华路段为重点,科学安排勤务,加大路面警力和执法装备投入,特别是要推动农村地区交警中队与治安派出所的协作,与大劝导活动形成合力,提高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水平。全部启动安保维稳勤务模式,严密路检路查,依托缉查布控系统和交警执法站、公路超限站、乡镇交管站、农村劝导站“四站”,对“两客一危”、营转非大客车、校车“逢车必查”,对面包车“逢疑必查”,切实加大对超速、超员、超载、疲劳驾驶等违法行为的查处。要每天集中开展农村交通安全大劝导活动,严把出村出镇主要关口,劝阻违法车辆上路。

节日期间,全市公安交警部门将每周组织开展一次集中整治统一行动,并通过异地用警、交叉执法的方式,查处涉及“两客一危”、校车、农村面包车交通违法行为及酒驾、假牌套牌等重点违法行为,持续形成整治声势,分级制定景区道路交通安全应急预案,明确组织领导、分流节点、管控措施、警力部署、预警提示、工作要求等,配套采取相应的协作机制,提高对景区交通管理的保障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积极争取相关部门开放单位、学校等院内停车位资源,完善停车诱导标志和剩余泊位提示,提高泊位的使用效率,科学增设临时停车位,引导车辆有序停放。同时根据景区交通实际,指挥疏导高峰期的车流、人流,必要时按照应急预案要求,实行疏导分流、局部封闭等措施,合理引导车流、人流,缓解景区交通拥堵,避免发生严重交通堵塞和重大交通事故。

广丰开展交通整治夜查统一行动

为净化辖区夜间道路通行环境,有效预防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广丰区公安局交警大队集中优势警力,重拳出击,持续开展夜间交通违法行为集中整治,助力百日整治大会战“取得成效”。

广丰区公安局交警大队成立专门夜查行动小组,根据实际采取灵活多变的勤务模式,合理安排有限的警力,以19:30至22:00等时段为重点,在交通违法行为集中路段设置卡点,严格盘查过往车辆,严查拼装车、报废车上路以及摩托车夜间飙车行为,不断扩大夜查整治的覆盖面,提高检查密度和频率,强力净化夜间道路交通环境。同时广泛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组织宣传民警走上路面一线,开展夜查执法大直播,在查处违法行为时当场解说交通违法行为危害,通过活生生的案例,教育群众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文明出行,并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等新闻媒体向辖区群众宣传夜间交通安全小常识,对夜间严重违法交通行为进行典型曝光,积极呼吁广大群众的支持,配合民警勤快执法,争做文明交通参与者,进一步提高群众交通安全意识,增强自我防范能力。(周光)



【两公布一提示】

国庆中秋期间道路交通安全预警提示

“十一”长假即将来临,由于今年国庆中秋假期叠加,长达8天,加上高速公路继续实施小型客车免费通行政策,道路出行将迎来高峰。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结合以往节假日期间道路通行情况,提醒广大交通参与者合理选择出行时间、出行线路、出行方式,避开出行高峰易堵路段,谨慎驾驶,安全文明出行。

一、交通流预判

据国家旅游局预计,全国旅游出行人数将达7.1亿人次,同比增长10%,家庭出行、休假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和短途自驾游将持续高位运行。假期前1天(9月30日)、10月1日当天各地将迎来假期流量高峰,10月7日、8日将迎来返程高峰,各地进出城主干道在小长假首尾两天可能出现通行缓慢和潮汐式拥堵现象。另外,重点景区周边道路车流量激增将带来巨大的交通拥堵压力。超速、超员、疲劳驾驶等违法行为易多发,影响道路交通安全的不确定因素将增多。

二、主要景区交通安全出行提示

(一)三清山风景区

- 1.外双溪服务区停车位饱和后禁止所有车辆从枫林服务区进入外双溪服务区,车辆停放在枫林服务区玉坑大型停车场,游客由三清山管委会提供免费公交车安排转运。
 - 2.从玉山紫湖方向开往外双溪服务区的车辆,大客车将游客送至外双溪服务区后,倒回停放在坪溪桥往紫湖方向路边停车位,禁止双边停车。景区内停车位饱和后,小车禁止驶入外双溪服务区,服从交警指挥靠路边单边停车,由管委会提供免费公交车统一倒运至外双溪服务区。
 - 3.白玉公路(前往玉灵观)禁止车辆通行。
 - 4.严禁摩托车进入景区服务区非法营运、倒运。
 - 5.严禁危化品车和大货车通行。
 - 6.景区主干道禁止一切车辆停放。
- (二)婺源县景区
- 1.事故多发路段
 - A.晓容岭(篁岭景区)公路,急弯、陡坡、事故易发。
 - B.304省道17km+550m(重阳亭路口)路段事故多发。

- C.清灵线11km+600m(黄村转弯处)事故多发。
 - D.外沙线8公里(长溪背坑坞)路段悬崖、临水事故易发。
 - 2.施工路段
 - A.城区锦屏路(燕园景区)路段封闭施工。绕行建议:华逸红绿灯路口→茶乡西路→天佑大桥通行。
 - B.304省道33km+850m(赋春东溪)路段路面施工,改道左侧临时开辟小道通行。绕行建议:华逸红绿灯路口→茶乡西路→天佑大桥通行。
 - C.前往篁岭景区、行经江湾景区分叉路口时,一律绕行右道江湾新大桥通行。
- 其他县市区国庆黄金周期间交通流量预判及分流绕行预案,事故易发点段和道路交通易堵路段,请广大交通参与者关注当地公安交警部门微信公众号、微博和

- 出行提示。
- 三、上饶公安交警温馨提示
 - 1.景区道路多为山区道路,弯多坡陡,切忌超速行驶、占道抢行,唯有文明出行才是营造和谐畅通交通环境的唯一途径,请保持安全车速行驶。
 - 2.长假期间,亲朋好友团圆,聚餐饮酒增多。饮酒会导致人反应迟钝、行动迟缓,驾驶人控制车辆能力下降。为了您和他人的安全,请一定记得互相提醒:喝酒不开车,开车不喝酒!
 - 3.出行前请提前了解沿途天气和道路路况,尽量避开早晨和午夜雾多发时段、雾霾天气驾驶车辆,要正确使用灯光、降低车速、保持车距,谨慎驾驶。
 - 4.车辆发生故障或意外需停车时,要立即开启危险报警闪光灯,将车辆移至不妨碍交通的地方停放;难以移动的,应当持续开启危险报警闪光灯,并在来车方向设置警告标志。高速公路设置警告标志应在来车方向150米以外,车上人员应迅速转移到安全地带,防止二次事故发生。

【公示】

2017年吊销驾驶证人员公示(三)

序号	姓名	处罚事由	强制措施凭证编号	准驾车型	车辆号牌	号牌种类	违法时间	违法地址	吊销时间	办理单位
1	张启波	因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被处罚,再次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	362324200002185	C1	赣 EK7860	小型汽车	2017\8\11	育才路	2017\8\11	铅山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	徐林建	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未按规定定期进行安全技术检验的	362322200013576	A2	赣 EB2599	小型汽车	2012\6\23	洋口街	2017\8\14	广丰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3	张年标	醉酒后驾驶机动车的	361122300037377	C1	无	二轮摩托车	2017\7\3	开源路	2017\8\15	广丰区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4	梅惠忠	醉酒后驾驶机动车的	362324200001370	C1	赣 E62211	小型汽车	2017\1\16	汪湖-乌石 237 公里 500 米	2017\8\22	铅山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5	贺宗歌	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重大事故,构成犯罪的	361122300037438	C1D	赣 E60N59	小型汽车	2017\7\14	枫桥路口	2017\8\22	广丰区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严查严管严处“致乱致祸”的严重交通违法行为